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包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能科瑞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瑞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对于全资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公司将通过借款形式投放募集资金：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能科瑞元提供不超过 99,000 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期间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仅限于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划拨、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